

公安宣传写作

彭耀春摇等著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公安宣传写作 彭耀春等著 南京 :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ISBN 7-305-12100-0 · 120

公安宣传写作 公安 原宣传工作 原新闻写作 原高等学校 教材 IV 接 1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21000 号

书名 公安宣传写作

著者 彭耀春等

责任编辑 丁亚芳

出版发行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 101 号 (邮编 210046)

电话 (025) 83591000 (传真) 83591001 (营销部) 83591002 (邮购部)

网址 <http://www.njnu.edu.cn>

电子邮箱 zhuang@njnu.edu.cn

印刷 江苏兰斯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印数 10000 册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2.5

字数 250 千字

版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0000 册

书号 ISBN 7-305-12100-0 · 120

定价 28.00 元

南京师大版图书若有印装问题请与销售商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上编 公安宣传写作概述

第一章 公安宣传与公安宣传写作

- 第一节 公安宣传 (猿)
- 第二节 公安宣传写作 (猿)
- 摇

第二章 公安宣传写作的特点

- 第一节 公安宣传写作客体的特点 (猿)
- 第二节 公安宣传写作受众的特征 (猿)
- 第三节 公安宣传写作主体的素质 (猿)
- 摇

第三章 公安宣传写作的基本原则

- 第一节 公安宣传写作的一般原则 (猿)
- 第二节 公安宣传写作的特殊原则 (猿)
- 摇

第四章 公安宣传策划

- 第一节 公安宣传策划的意义 (猿)

- 摇第二节摇公安宣传策划的内容 (猿猿)
- 摇第三节摇公安宣传策划的原则 (猿园)

摇

第五章 公安宣传写作采访

- 摇第一节摇公安宣传写作采访的主要方式 (猿怨)
- 摇第二节摇公安宣传写作采访的艺术 (源)
- 摇第三节摇公安宣传写作采访的要求 (源)

摇

第六章 公安宣传写作与媒体

- 摇第一节摇公安宣传与媒体 (源)
- 摇第二节摇公安宣传写作者与媒体 (缘)
- 摇第三节摇公安宣传的媒体种类 (缘)

摇

下编摇公安宣传常用文体

摇

第七章 消摇息

- 摇第一节摇公安消息概述 (远)
- 摇第二节摇消息的结构形式 (远)
- 摇第三节摇消息的种类 (愿)
- 摇第四节摇公安消息的写作要求 (愿)

摇

第八章 通摇讯

- 摇第一节摇通讯概述 (怨)
- 摇第二节摇事件通讯 (怨)

- 摇 第三节摇工作通讯 (员圆园)
- 摇 第四节摇人物通讯 (员圆愿)

摇

第九章 案摇例

- 摇 第一节摇案例的特征 (员圆缘)
- 摇 第二节摇案例的写作 (员圆远)

摇

第十章 理论文章

- 摇 第一节摇理论文章的定义与作用 (员圆愿)
- 摇 第二节摇理论文章的选题和集材 (员圆员)
- 摇 第三节摇理论文章的论证和结构 (员圆缘)

摇

第十一章 评摇论

- 摇 第一节摇公安评论概述 (员圆袁)
- 摇 第二节摇评论的特点 (员圆远)
- 摇 第三节摇评论的写作 (员圆怨)

摇

第十二章 学术论文

- 摇 第一节摇公安学术论文概述 (员圆熙)
- 摇 第二节摇公安学术论文的写作 (员圆圆)

摇

第十三章 电视专题片稿本

- 摇 第一节摇公安题材电视专题片概述 (员圆源)
- 摇 第二节摇公安题材电视专题片稿本 (员圆苑)
- 摇 第三节摇公安题材电视专题片稿本撰写的方式 ... (员圆缘)

摇第四节摇公安题材电视专题片稿本撰写的注意事项... (摇原)

第十四章 文艺类文体

摇第一节摇公安题材文学创作概述 (摇原)

摇第二节摇小摇说 (摇原)

摇第三节摇诗摇歌 (摇原)

摇第四节摇电视剧 (摇原)

摇

后摇记 (摇原)

上摇编 公安宣传写作概述

第一章 摇公安宣传与公安宣传写作

第一节 摇公安宣传

一、宣传

宣传的含义

近代以来,不少学者给“宣传”下过定义。有人认为:“宣传是运用各种有意义的符号,传播一定的观念以影响人们的态度、引导人们思想及控制人们行动的一种社会行为。”^①有人认为:“‘宣传’就是一部分人运用一定的传播手段,通过一定的方式和途径,向另一部分人灌输、传达某种理论、观点、信念、主张的一种社会现象。”^②还有人认为:“所谓宣传,就是一定的阶级、集团或一定的社会组织借助于一定的传播媒介,通过公布、传播、解释一定的思想信息来影响人们的思想和行动

① 郑旷等《军事宣传学》,国防大学出版社 1984年版,第 100页。

② 周振林主编《实用宣传学》,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5年版,第 1页。

的实践活动。”^①上述这些定义,尽管有的侧重于宣传的结果,有的侧重于宣传的过程,有的侧重于宣传的目的,但都涉及了这样几个方面:

其一,宣传具有明确的目的性。概括起来讲就是“影响人们的意识和行为”^②。

其二,宣传具有广泛的社会性。宣传的对象是社会大众,或一定范围内的社会公众,宣传的内容也是社会公众所关心的事件或问题。

其三,宣传具有一定的工具性。宣传需要载体,要通过各种传播媒介,以具体的传播方式,将信息传达给社会公众。

其四,宣传具有很强的说理性。宣传不是行政命令,它需要通过理论阐发、观点介绍、事实说明去影响、引导、感化宣传对象。离开了这些,宣传就不会产生好的效果。

综合“宣传”的这些内涵,可以这样认为:宣传是宣传者为了达到特定的目的,经过精心的策划,通过传播媒介向社会公众传达特定的理念、观点、事实等信息的社会活动。

与“宣传”有关甚至部分重叠的范畴有“新闻”、“文学”等。《人民日报》资深记者张锦力曾这样比较“宣传”与“新闻”:

我们通常所说的宣传有两个层面的含义。从广义上看,宣传是指个人或者组织将自身的观点、行动、特点对特定对象所作的展示和说明,以达到争取认同,美化形象

^① 王毅虹《公安宣传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 页。

^② [苏]肖·阿·纳奇拉什维里:《宣传心理学》,新华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 页。

的目的。在这个意义上讲,只要有人类社会存在,就必然有宣传存在。在现在社会,宣传更是维持社会运转不可缺少的重要因素……狭义的宣传专指政治宣传。

宣传是对传媒的投资主体或有调控权力的权力主体的主观意图的一种宣扬……而新闻则是对传媒受众最想知道的事实的传播……^①

正如张锦力所认为:“宣传与新闻的本质区别‘一言以蔽之,宣传的主观属性更强,新闻的客观属性更强’。宣传与新闻比较,前者更有功利性,如果说新闻是指新近发生的事实的报道,那么宣传无疑是一个具有鲜明目的性、功利性和策划性的行动。”

从以一定的思想观念影响社会大众这个角度看,“宣传”与“文学”、“文艺”也有一定的关联。但宣传与文学、文艺不属同一个范畴,我们不能简单地将文学、文艺与宣传划等号,更不能用新闻写作或宣传写作的一般要求来指导文学、文艺的创作。

圆 宣传的分类

可以从多个不同的角度对宣传进行分类。从宣传的内容上划分,有政治宣传、经济宣传、法制宣传、科技宣传、文化宣传、公益宣传等;从宣传的对象及范围上划分,有对内宣传、对外宣传。从宣传的目的上划分,则可分为下列几类:

(员)传达性宣传。即以将上级的指示、精神以及其他重要信息告知特定的宣传对象为主要目的的宣传。

(圆)解释性宣传。即以讲解、说明已经公开的路线、方

^① 张锦力《解密中国电视》,中国城市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7-28 页。

针、政策以及意见、方案等,让人们加深认识、理解为目的的宣传。

(猿)劝服性宣传。即以阐述、解析等方式,使宣传对象接受某种主义、思想、观念为目的的宣传。

(源)鼓动性宣传。即以事实剖析、论辩说理等方式,引发宣传对象采取某种行动为目的的宣传。

上述分类只是分别从某一层面上对宣传工作所作的划分。具体到某一次宣传活动,则可能同时包含有几种类型的宣传。

二、公安宣传

员 公安宣传的性质与作用

公安宣传既是党的宣传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公安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一项重要的思想政治工作,也是一项重要的公安业务工作。

公安宣传作为公安机关的喉舌,担负着宣传党和国家的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任务,它不断地通过各种宣传方式传递信息、发布政策法令,促进公安工作正常开展,为维护国家政治稳定和社会安宁进行舆论宣传。

公安宣传工作是公安队伍建设的重要思想政治工作。公安部前部长陶驷驹 员 愿 年 愿 月 愿 日在全国公安宣传处处长座谈会上指出:“宣传工作的目的之一是提高我们干警的思想境界。崇高的理想,坚定的信念,英勇无畏,奋发向上,艰苦奋斗的精神,都要重点宣传。”通过对公安工作的充分报道和对公安战线英雄模范人物的广泛宣传,激发广大公安干警的荣誉感和使命感,使公安干警接受社会形势教育、革命理想教育、人生观教育、法制观念和组织纪律性教育。

公安宣传工作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分。开展公安宣传活动,有助于人民群众了解社会治安形势,在人民群众中普及有关公安法规和公共安全知识,提高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和自我约束、自我防范意识,也让人民群众了解公安工作,密切警民关系。同时有助于弘扬正气,呼唤正义和良知,鞭挞丑恶现象,鼓舞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同犯罪分子作斗争。此外,公安宣传也是震慑犯罪分子、查缉犯罪嫌疑人的重要手段。

总之,公安宣传工作通过舆论手段传递信息,扩大有关事件的社会影响,发挥导向作用,为公安工作服务,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公安机关来说,政治工作和业务工作都离不开公安宣传。同治安、刑侦等部门一样,公安宣传是整个公安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公安宣传的功能是其他业务工作所不能替代的,同时,公安宣传工作也越来越紧密地与其他政治工作和业务工作结合,向其他工作渗透,促进其他各项工作的开展。一方面,公安宣传工作要随警作战,为各项业务工作服务;另一方面,各业务工作也需要运用宣传手段推动工作开展,扩大战果。所以,现在许多重大行动,如综合治理、“严打”斗争等,都是一手抓工作,一手抓宣传;一手抓破案,一手抓宣传;一手抓治理,一手抓宣传。实践证明:公安宣传能扬正气,生警威,鼓士气,出战斗力,能架起警民之间的桥梁,能产生出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公安宣传工作既是凝聚力,也是战斗力。这种战斗力,有无形的方面,比如通过公安宣传使人民群众更好地理解、支持公安工作;也有有形的方面,比如“严打”斗争通缉罪犯,通过媒体广泛宣传,将人民群众广泛发动起来。

圆新中国的公安宣传工作

公安宣传工作是公安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自从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大陆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

家政权,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公安机关承担起维护政权稳定和社会秩序的国家职能,就有了国家意义上的人民公安工作,也就有了国家意义上的公安宣传工作。

从整体上看,新中国的公安宣传工作可分为两个大的阶段:从建国至1957年是第一阶段。公安宣传工作在这一阶段基本上是单向宣传,是面向公安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

在向社会宣传方面,则主要是一些由文化人创作的公安题材的文艺作品。在“文化大革命”前主要是电影,这些电影适应各个时期的国家形势,表现保卫国家安全的主题。从建国初的《天罗地网》、《国庆十点钟》,到20世纪50年代后期至20世纪60年代初期的《冰山上的来客》、《西望长安》等电影戏剧作品,反映了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公安干警和人民群众万众一心,挫败国内外敌对势力的破坏颠覆活动,保卫国家政权,保卫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活动,也成功地塑造出马天明式的热心为人民服务、深受群众喜爱的民警形象,显示出社会主义国家人民警察和人民群众之间的紧密联系。

“十年浩劫”以后,公安题材的文学创作开始复苏。以《神圣的使命》、《刑警队长》、《带手铐的旅客》、《寻找回来的世界》为代表的一批作品,呼应新时期的“伤痕文学”、“反思文学”,从拨乱反正,为公安工作和公安干警恢复名誉,到表现新的历史时期公安干警“虽九死其未悔”的献身精神,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追捕“二王”纪实》敏锐地再现了已成为社会关注热点的重大案例,伸张正义,鞭挞丑恶,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公安宣传工作精神风貌划时代的转折的标志是1982年“第一次全国公安宣传工作会议”的召开。这次会议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在对改革开放以来公安宣传工作进行认真总结的基础上,提出新时期公安宣传工作要

打破公安工作的神秘感,推动公安工作社会化,树立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良好形象等一系列方针和原则。这一转折标志着新中国公安宣传工作进入历史发展新阶段。在全国第一次公安宣传工作会议精神的鼓舞下,全国公安宣传工作迅速发展,在体制上也得到加强和提升。1983年以来公安部在体制改革上迈出了三大步:1983年公安部政治部正式组建宣传处;1988年升格为宣传部;1999年又升格为宣传局。

1992年加大改革开放力度以后,为适应公安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公安宣传工作不断推出新举措,开创新局面。如:公安部领导提出公安宣传“随警作战”的原则和“公安新闻宣传要‘长流水,不断线,间或起高潮’”的要求。为在公安宣传工作上进一步放开手脚,公安部发出通知,凡是需要人民群众知道的都要在报上公布,同时放宽案例报道的范围,在宣传中加强了案例的报道。宣传局设置了中央电视台驻公安部通讯站、《人民日报》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驻公安部记者站。全国各省、市、区公安厅(局)也建立起对外宣传机构,建立专门队伍,全面出击,形成了强大声势。进入21世纪,公安部《中国警务报道》电视栏目在全国各地“落地”,创建了跨媒体的宣传平台。

在江苏,近十几年来由于全省公安机关对公安宣传工作的认识不断提高,宣传意识不断增强,全省公安宣传工作有了长足的发展,取得了较大的成绩。我省除了公开发行的公安报刊《警方》、《东方卫报》外,还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对公安工作进行宣传报道,有影响、有力度的重头报道不断增多,宣传报道的内容和形式更加丰富。全省公安机关在报纸、电台、电视台开辟了一批公安栏目,如《警方特别报道》、《警界周刊》、《石城警视》、《姑苏警方》等,扩大了宣传阵地,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第二节 公安宣传写作

公安宣传写作是指宣传党的公安工作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国家的法律、法规,宣传公安干警和人民群众同犯罪分子作斗争的先进事迹,传播有关社会治安信息的写作活动。

这种写作活动与一般的写作活动相比,有其相同之处。它们都要运用语言表达一定的思想内容,都要遵循写作的基本规律。但公安宣传写作也有其特殊之处,比如在对写作主体的要求、写作的内容以及文体的运用、宣传对象的心态和期待等方面都有其自身的特点。因此,要在把握写作基本规律的基础上,认真理解公安宣传写作的特殊要求。

一、公安宣传写作的意义

公安宣传写作是一项重要的工作,其意义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公安宣传写作是公安宣传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

公安宣传工作与公安宣传写作不可分割。公安宣传的大部分工作都要落实到写作上,不仅运用纸质媒介的宣传需要写作,运用电子媒介和其他媒介的宣传也同样需要写作。广播需要有广播稿,电视新闻需要有新闻稿,电视剧需要有剧本,会议讲话需要有讲话稿,演讲需要有演讲稿,这些都需要写作。从这种意义上说,离开了公安宣传写作,公安宣传就成了一句空话;有高质量的公安宣传写作,才有高质量的公安宣传工作。

公安宣传写作是公安宣传内容的开掘和深化

公安宣传可以为各项公安保卫任务提供舆论支持,可以

对人民群众进行宣传教育,让广大群众知法、懂法、守法,使广大人民群众了解公安工作,支持公安工作,动员广大人民群众同违法犯罪作斗争,可以展示公安民警的亲民、为民、利民形象,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模范人物和先进集体推向社会,如近几年对漳州勇救济南交警、本溪市公安局、东莱派出所、沙头角边防中队以及邱娥国、“十大杰出民警”、“警界女十杰”的宣传。这些事迹最初是或隐或显地存在于社会生活的不同层面,公安宣传写作的过程,就是收集、挖掘、整理的过程,就是分析与综合的过程。并由此找出其中的规律性,提炼出最有价值的闪光点,有时还需作必要的渲染煽情,使之更具说服力或感染力。

公安宣传写作赋予宣传内容以形体

从公安宣传的过程看,公安宣传写作是把宣传的观念物质化、形态化,使宣传内容通过写作有了一个形体。比如将一事件或一人物写成消息、通讯或调查报告。这个写作——赋形的过程,是按照宣传主体的意愿,按照宣传内容的特征,按照宣传载体的规范,按照宣传受众的需求,而加工制作定型的过程。因此,公安宣传写作不仅是为宣传内容赋形,也是使它有序化、规范化,使它能够顺利地、流畅地、规范地表达出来,能在适当的媒体上发表刊载,能被公安机关、公安民警、广大受众所接受。

二、公安宣传写作的分类

公安宣传写作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进行分类。

按宣传的对象划分

公安宣传写作可分为对内宣传写作和对外宣传写作。

对内宣传写作,主要指时事政治学习材料、先进事迹材料、调查报告、简报、总结、讲话稿等的写作。这类写作在教育

广大干警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理解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公安机关的工作任务等方面有着重要作用。

对外宣传写作,是指报刊、电台、电视、网络等传播媒体所使用的有关文种的写作。这类写作,面向社会、引导舆论、传播信息,在弘扬正气、震慑罪犯以及密切警民关系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圆按文体性质划分

公安宣传写作可分为公文文体写作、新闻文体写作、文艺文体写作、议论文体写作和其他文体写作。

公文文体写作是指各种公文文种的写作。这类写作主要用于在公安机关内部对广大干警进行宣传、教育。

新闻文体写作是指新闻媒体所用文种的写作。这类写作适用于对外宣传,即面向社会,对广大群众进行宣传、教育。

文艺文体写作是指小说、散文、诗歌、戏剧、电影和电视剧本等的写作。这类写作在对内、对外宣传中都有用武之地。

议论文体写作是指对问题、事件进行分析、评述、阐释的诸文体的写作。

其他文体写作是指除上述诸文体以外的,如板报稿、墙报稿、公开信等文体的写作。